

行政处罚决定书

三住建罚决字〔2017〕9号

三亚盈尚房地产营销策划有限公司：

依据《房地产经纪管理办法》（住建部第8号令）、《关于加强房地产中介管理促进行业健康发展的意见》（建房〔2016〕168号）和《关于进一步落实房地产市场和房地产中介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》（琼建房函〔2016〕647号）的规定，我局工作人员于2017年6月7日对你公司进行了三亚市房地产中介机构专项检查工作，发现存在下述违规行为：

- 1、营业执照未公开，未办理中介机构备案证；
- 2、服务费、规章制度、工作人员信息未公开；
- 3、未公开代理项目信息及代理合同；
- 4、房源未落实明码标价和“一套一标”；
- 5、工作人员态度恶劣，极不配合本次检查工作；

鉴于该公司违规情节较多，其工作人员态度恶劣，经研究决定，对三亚盈尚房地产营销策划有限公司处理如下：将该公司列入社会失信黑名单，向社会予以曝光。

三亚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17年6月21日

